

民事準備書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

承辦股別：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 元

原告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 ☐護照 ☐居留證 ☐工作證

☐營利事業登記 ☐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☐男 / ☐女 / ☐其他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戶籍地：

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郵遞區號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被告

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 ☐護照 ☐居留證 ☐工作證

☐營利事業登記 ☐其他：

證號：

性別：☐男 / ☐女 / ☐其他

生日： 年 月 日

戶籍地：

郵遞區號：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郵遞區號：

（註：若一行不敷記載而於次行連續記載時，應與
身分證明文件齊頭記載）

為訴請 事，依法提出準備書狀：

訴之聲明

一、（依請求情形自行記載）

二、

事實及理由

一、（依請求情形自行記載）

二、茲整理如下表格並檢附於後：

1. 聲明與請求權基礎清單。

2. 不爭執事項。

3. 爭點整理表。

4. 證據清單。

※備註：以上表格請至司法院首頁便民服務項下書狀範例區查詢下載。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

一、（依提出證物自行記載）

二、

此 致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公鑒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具狀人

（簽名蓋章）

撰狀人

（簽名蓋章）